

城关镇李家台村冷链物流产业园配电设施改造

项目（二）合同协议

甲方（采购人）：旬阳市城关镇人民政府

乙方（供应商）：旬阳市第二建筑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有关规定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诚信的原则，双方就城关镇李家台村冷链物流产业园配电设施改造项目（二）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，共同达成以下协议订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1、工程名称：城关镇李家台村冷链物流产业园配电设施改造项目（二）工程

2、工程地点：城关镇李家台村。

3、工程内容：配电设施改造

二、合同工期

1、计划开工日期：2026年6月24日

2、计划竣工日期：2026年7月17日

3、总日历天数 15 日历天。

三、质量标准

1、工程质量：合格。

四、合同价款与支付方式

1. 签约合同价为：人民币（大写）：贰拾玖万捌仟捌佰贰拾捌元伍角叁分，（小写）：¥298,828.53 元。

2. 付款方式：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的 30%，完工后经甲方组织验收，合格后经第三方审计，以审计结算价一次性付清工程尾款。

五、双方权利与义务

1. 甲方义务：负责提供施工场地，协调处理周边外围关系、占地等事宜；有权对工程进度、质量进行监督。

2. 乙方义务：乙方操作人员须严格按照操作规程及甲方要求施工，确保施工质量，承担施工期间的全部安全生产责任，施工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，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赔偿责任，完工后及时清理施工现场，不得遗留废弃物料，确保环境整洁卫生。

3、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或工程质量不合格，乙方须无条件整改并承担相应损失。

六：其他约定

1. 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贰份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业务往来结束及款项付清后自动失效。

2.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争议，应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发包人：（公章）_____

地址：旬阳市城关镇党家坝社区

邮政编码：725700

法定代表人：_____

电话：_____

开户银行：_____

帐号：_____

承包人：（公章）旬阳市第二建筑公司

地址：旬阳市城关镇洞沟巷 20 号

邮政编码：725700

法定代表人：_____

电话：0915-7202388

开户银行：旬阳市农商银行营业部

账号：2707090101201000030216

